

中原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壹、申請人填寫

姓名		(浮貼) 二吋脫帽照片 (製作學生證用，請勿使用生活照、影印或列印不清之照片)
學號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	
就讀系所		
擬逕修讀博士學位之系、所、學位學程		
檢附資料： 1. 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。 2. 系所規定之其他文件：_____		

貳、系所審查(另附會議紀錄)

審查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筆試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面試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系所主管簽章： 年 月 日
經_____年____月____日召開之 _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_____會議審核 (請於會議記錄敘明成績優異及研究潛力之認定基準)	
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
說明：

- 一、 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
 1. 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，修業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有研究潛力。
 2. 修讀碩士學位學生，修業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有研究潛力。

前項所稱成績優異及研究潛力之認定基準，由各相關系、所、院、學位學程訂定之。
- 二、 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分上、下學期於學期結束前檢具申請表、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函，及系所規定之其他文件。
- 三、 各系、所、院、學位學程審核結果經擬就讀系、所、院、學位學程之相關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處彙總陳請校長核定後，得准逕修讀博士學位。